

红歌唱响十九大 携手共赴新征程

关于举办纪念“一二·九”合唱比赛暨先进集体及个人表彰大会的通知

各学院:

为学习贯彻宣传十九大精神，纪念“一二·九”学生爱国运动 82 周年，弘扬爱国主义精神，同时表彰先进，树立典型，充分发挥榜样的示范引领作用，党委学生工作部(处)、校团委决定举办纪念“一二·九”合唱比赛暨先进集体及个人表彰大会。具体通知如下:

一、活动主题

红歌唱响十九大 携手共赴新征程

二、活动时间

2017 年 12 月 7 日 18:30

三、活动地点:

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体育馆

四、相关要求

1. 各学院参赛曲目为两首，一要紧扣活动主题，弘扬爱国主义精神；二要彰显北大荒精神、八一农大精神及校园文化特色。

2. 参赛人数为 40-100 人，年级不限。

3. 声音洪亮，表情丰富，服装统一，形式创新，充分展

现大学生积极向上的精神面貌。

4.各学院要积极动员，认真落实，精心策划编排，于11月23日前上报参赛曲目、参赛人数及指导教师至校团委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比赛设一等奖一名，二等奖两名，三等奖三名，优秀奖若干。

附件：合唱比赛评分标准及评分办法



附件：

合唱比赛评分标准及评分办法

一、评分标准

1. 歌曲内容符合主题，内容积极向上，时间控制到位，上下场迅速有序（20分）。

2. 指挥、合唱人员、伴奏配合默契、整齐，编排有亮点，声部清晰（30分）。

3. 把握歌曲主题思想，情感饱满，节奏准确，动作大方得体，具有较强的艺术感染力和感召力（30分）。

4. 服装统一、干净整洁，台风良好，有朝气，充分展现青春风采（20分）。

二、评分办法

1. 由评委会对各参赛队进行综合评分。

2. 评分统计将去除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，取其余评委的平均分，即该参赛队的最终得分。

3. 根据现场统分情况，在比赛过程中插报比赛得分。